

# 附件 1

## 2023 年秋季运动会竞赛规程（关山校区）

一、主办：校体育运动委员会

二、承办：体育美育工作部

三、协办：校办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校工会、学工处、团委、保卫处、后勤保障处、学生会体育部等。

四、比赛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6 日-27 日

（二）地点：关山校区田径场

五、竞赛分组和项目

（一）竞赛分组

分男子组、女子组。参赛单位：机电学院、电信学院、旅游学院、计算机学院、商学院、文传学院、外语学院、生物学院、艺术学院、建筑学院、纺服学院。

（二）竞赛项目

1、男子组：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4×100 接力、4×400 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（7.26 公斤）、20 米袋鼠跳、50 米迎面接力。

2、女子组：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800 米、1500 米、4×100 接力、4×400 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（4 公斤）、

20 米袋鼠跳、50 米迎面接力。

3、混合项目（学生）：4×100 米男女混合接力、4×400 米男女混合接力。

4、集体项目（教职工及校友）：20 米袋鼠跳、50 米迎面接力、跳长绳、2023 年教职工羽毛球赛、2023 年教职工乒乓球赛。

## 六、运动员参赛条件

参赛运动员可为学院的教职工、学生及校友，必须身体健康，不鼓励、不支持有心血管系统病史或其他身体不适的师生参赛。

## 七、报名办法

（一）每队须报领队 1 人（院负责人），教练员 2 人（辅导员），联络员 1 人（学生）。

（二）男子、女子组每个项目各学院限报运动员 5 人，每人限报 2 项，可兼报 4×100 米接力、4×400 米接力项目、4×100 米男女混合接力、4×400 米男女混合接力。20 米袋鼠跳、50 米迎面接力项目报 20 人；跳长绳共报 12 人，其中摇绳 2 人，男 5 人、女 5 人。

（三）各学院在校园网通知栏下载《2023 年秋季运动会电子报名表》、《竞赛规程》、《最佳组织奖评比办法》，纸质报名表（加盖各学院公章）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4:30 前（星期一）交体育美育工作部办公室，[同时将电子档报名表发送至 wtctyb@qq.com](mailto:wtctyb@qq.com)，报名表上交后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
开幕式入场式解说词不超过 150 字。

## 八、竞赛办法

(一) 比赛采用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最新《田径竞赛规则》，如某项目报名人数少于 3 人(含 3 人)，则取消该项目比赛，由编排记录组通知报名单位改报其他项目。

(二) 径赛中，不允许非比赛运动员陪跑，否则按规则处理，接受帮助的运动员将取消比赛成绩。

(三) 参赛运动员在规定的地点检录。参加径赛的运动员必须提前 20 分钟在径赛检录处(田径场乒乓球教室)检录，检录完毕由检录员将运动员带到起点，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检录按弃权处理。田赛项目应提前 15 分钟在田赛场地检录。

(四) 径赛项目 100 米、200 米，田赛项目跳远、铅球分预决赛，按预赛成绩取前八名参加决赛，其他项目按比赛成绩计名次，不分预决赛。

(五) 跳高比赛起跳高度：男子 1.30 米、女子 1.0 米。

(六) 集体项目比赛办法及成绩计算办法：

### 1、20 米袋鼠跳接力

比赛办法：每队男女各 10 名运动员共 20 名运动员参赛。随机分组、分道，竞速比赛。要求在跑道两端终点处交换“套袋”。成绩计算办法：按第 20 名运动员达到终点线时间取名次。

### 2、50 米迎面接力

比赛办法：每队男女各 10 名运动员共 20 名运动员参赛。随机分组、分道，竞速比赛。要求在标志杆右侧接棒，在标志杆左侧赛跑。成绩计算办法：按第 20 名运动员达到终点线时间取名次。

### 3、跳长绳（教职工）

比赛办法：10 名运动员（1—10 号、5 男 5 女）绕 8 字跳绳，另有 2 人摇绳（1 号；2 号），比赛时间 3 分钟。裁判员发令后摇绳人即可开始摇绳同时计时开始，运动员按 1—10 号顺序依次进行跳绳，从 1 号摇绳人的一侧跳绳成功后，到达 2 号摇绳人一侧并从 2 号摇绳人背后绕过站位另一侧等待下一轮次的跳绳，跳绳顺序不能发生改变，否则违例。如果 1 号运动员进入跳绳失败，则重新返回原来跳绳前的位置再次进行跳绳，直到跳绳成功。1 号运动员跳绳成功后，2 号运动员方可进行跳绳，以此类推，否则违例。1 人多次跳绳，多人一起跳绳违例，不记成绩。每位运动员成功跳绳一次，记一次跳绳，直到 10 人成功跳完，再进行下一轮次跳绳，最后以累加全队成功跳绳次数为本队最终成绩。两名摇绳运动员必须握住长绳的手柄，并且两人之间间隔 4 米。

### 4、教职工羽毛球赛和乒乓球赛竞赛规程另行通知。

（七）比赛器材由大会统一准备，运动员比赛号码由大会统一编发。

（八）运动员参赛时必须着运动装。

### 九、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

（一）录取男子团体总分前八名、女子团体总分前八名，团体总分前八名，颁发奖杯。

（二）团体总分以各二级学院为单位，按男、女运动员在单项和集体项目（学生）比赛中得分和破纪录加分的总和计算，得分多者名次列前，若相等，以破纪录多者名次列前，如仍相等，则以获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，以此类推。

（三）径赛项目的 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4×100 米接力、4×400 米接力和田赛项目的名次分别取前八名，按 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 记分，径赛项目的 800 米、1500 米的名次分别取前 12 名，按 13、11、10、9、8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 记分。4×100 米接力、4×400 米接力、4×100 米男女混合接力、4×400 米男女混合接力、破学校纪录者双倍记分。报名不足 8 人的项目，按减一录取名次，名次并列者，得分平均计算，无下一个名次。

（四）20 米袋鼠跳、50 米迎面接力按总成绩进行排名记分，第一名记 20 分，第二名记 18 分，第三名记 16 分，第四名记 14 分，第五名记 12 分，第六名记 10 分，第七名记 9 分，第八名记 8 分，第九名记 7 分，第十名记 6 分，第十一名记 5 分。报名不足 11 队的项目，按减一录取名次，名次并列者，得分平均计算，无下一个名次。

（五）集体项目（教职工及校友）按参加分工会总数的三分之二录取名次。

## 十、资格审查

（一）为了端正赛风，体现育人宗旨，各单位要对参赛运动员进行严格认真的审查，坚决杜绝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等违反规定的行为。

（二）凡严重违反竞赛纪律的运动员和代表队，一经核实，取消该运动员集体项目和单项所取得的名次，并从该代表队的团体总分中扣 10 分，同时取消该单位的“最佳组织奖”的评选资格。情节特别严重者，在运动会上通报批评。

#### 十一、其它事宜

定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:30 在关山校区体育馆一楼多媒体教室召开运动会领队、教练员会议，请各单位派负责老师按时参会。

十二、本竞赛规程解释权属承办单位，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武汉职业技术学院体育运动委员会

2023 年 9 月 28 日